

审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支预算  
管制人员对立法会议员补充问题的答复

民政事务总署

答复编号	问题编号	议员姓名	总目	纲领
<a href="#">S-HYAB001</a>	S009	陈月明	63	(2) 社区建设 (3) 地区环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员的答复

(问题编号：S009)

总目： (63) 民政事务总署

分目： (-) 没有指定

纲领： (2) 社区建设；(3) 地区环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员： 民政事务总署署长(张赵凯渝)

局长： 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问题：

过去我在区议会检视讨论的乡郊工程，发现个别简单工程，例如安装信箱，工程时间需要半年。随着新一届区议会履新，以及民政专员担任主席，请问新的区议会可否进一步发挥地区行政主导的精神，加强地区的工程效率？

随着地区设立关爱队，不少乡事会已经进一步投入地区工作，不少村代表亦会协助关爱队的工作。亦随着北都发展，乡事组织、乡郊代表预计亦会投入更多与地区的协调工作。请问局方可否积极研究有没有机会检讨目前对于乡事组织的行政资助？

提问人： 陈月明议员

答复：

民政事务专员作为区议会主席，领导区议会执行其法定职能及协调部门与区议会的沟通，以提升地区治理效能。各区民政事务处(民政处)一向和居民及不同的地区组织保持紧密联系，并因应地区的需要推展不同社区建设项目。民政处会继续听取地区的意见，并透过「地区小型工程计划」及「乡郊小工程计划」积极推进惠及社区的工程项目。

政府一直重视乡郊事务，多年来透过向新界乡议局和乡事委员会(乡委会)每月提供资助金，以支付其日常运作开支，如电费、水费、文仪用品等。此外，政府亦全数支付乡委会的差饷及地租，以及为村公所提供实报实销津贴以资助其经常开支。政府会参考综合消费物价指数的变动不时作出检讨和调整。